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6-445321-04-01-177868		
投资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标段（包）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地点	云浮市新兴县水台镇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项目所需建设资金通过申报债券资金、向上争取补助资金和县财政统筹各类资金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p>（1）招标范围：完成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完成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技术交底、相关评审会议的汇报工作等后续所有设计和现场服务，配合后期报批、报建（如有）、报监、图审（如有）等工作；（2）完成本项目施工工作：施工实施建设阶段、采购、安装、试验、运营调试阶段、资料编制归档、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工程保修以及项目移交并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如有）、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工作。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招标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编制、包相关配合服务。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计任务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书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及施工。</p> <p>（2）规模：项目概算总投资50,025,880.62元。</p>		
招标内容	三线整治、便民基础设施改善、无障碍公厕改造、雨污管网改造提升，杜村村委人居环境提升、微小绿地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圩镇农房屋改造、村基础设施整治、镇停车位增设、圩镇入口节点整治、奄村村委人居环境提升、奄村道路园建、圩镇生活垃圾转运站提升、圩镇人居环境整治、S297路沿线道路整治、垃圾收集点提升、双和公路与水台街交叉路口新增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系统等设备建设、集贸市场整治改造等。		
工期	390个日历天内完工（含设计工期 30 天、施工工期360天）。		
最高投标限价	45949758.13元（其中：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为42874587.45元，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746640.00元、预备费2328530.68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评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定分离法		

<p>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p>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①、②的所有要求，如投标人不同时满足以下①、②的所有要求，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个单位：</p> <p>①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与公共交通工程专业）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p> <p>②施工资质：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p> <p>2、财务要求：/</p> <p>3、业绩要求：/</p> <p>4、信誉要求：（若组成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成员均需具备）</p> <p>4.1 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况；</p> <p>4.2 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网址为：http://zxgk.court.gov.cn/shixin/</p> <p>4.3 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近3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在处罚有效期内以下情况：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约情况、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p> <p>5、各负责人资格要求</p> <p>5.1 设计负责人（1人）：①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或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执业证书；②社保证明（指：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③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p>
-----------------------------------	----------------	--

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联合体投标时，设计负责人须为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的人员。）

5.2施工负责人（项目负责人）（1人）：须同时具备：①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②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③社保证明（指：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④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施工负责人须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联合体投标时，施工负责人须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6、施工机械设备：/

7、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7.1本工程项目施工管理班子人员配备必须达到《关于调整云浮市市政公用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管理的通知》[云建市（2017）6号]的最低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评审；

7.2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须同时具有：①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或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②社保证明（指：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中任意一个月。

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联合体投标时，须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7.3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材料员（1人）、机械员（1人）、资料员（1人）必须同时具备：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或《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②社保证明（指：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

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③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联合体投标时，上述人员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7.4安全员（1人）须同时具有：①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②社保证明（指：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③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联合体投标时，上述人员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8. 其他要求：

8.1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且证照处于有效期内（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8.2 投标人（联合体施工单位）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处于有效期内；

8.3 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通（2024）20号文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

8.4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http://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

8.5 投标施工负责人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投标人确认定位的，资格审查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申报内容一致，投标人一经中标，项目

		<p>管理班子人员均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应符合《广东省招标投标中标后监督管理办法》的变更条件以及《关于调整云浮市市政公用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管理的通知》（云建市[2017]6号）有关要求，且须经招标人同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变更；</p> <p>8.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8.7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承诺书）。</p> <p>说明：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公司或法定代表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原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合法批件证明其与原公司为同一公司。</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p>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p>	<p>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logi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jyzx.yunfu.gov.cn/login）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等。</p>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年11月12日 00时0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 时间	2025年12月08日0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08日0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投标文件 递交方式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logi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5年12月08日0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兴分中心开标室）
定标时间及地点	定标地点：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兴分中心 定标时间：组建定标委员会后系统自动发出通知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新兴县筠州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文华路（城北商住新区东区C3地块8号地）[县电教大楼八楼803室]（办公住所）
招标人联系人	苏小姐 	联系电话	0766-2511288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采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沿江北路湖畔花苑7栋旁邓志强房屋2楼
招标代理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766-2937506
招标监督机构	新兴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766-2981068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1、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水台镇典型镇建设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投审〔2025〕96号文批复项目建议书，以新兴发改投审〔2025〕99号文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以新兴发改投审〔2025〕151号文批复初步设计概算，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2025年6月24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p> <p>2、注意事项（按最新法律法规文件自行更新）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p>		

《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关于全面推行云浮市建设工程交易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 14:30-17:30, 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QQ：624175059。

（1）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2）系统环境要求：win7以上操作系统、360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https://ygp.gdzwfw.gov.cn/#/44530/fwzn/detail?id=162688983090866176>)；有技术问题请致电0766-8819989，QQ：624175059；

（3）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4）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6）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